

梅州市财政局文件

梅市财农〔2019〕41号

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扶贫发展)的通知

有关县(区)财政局:

按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的通知》(粤财农〔2019〕114号)的要求,现将 2019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下达给你们。请你们对本次下达的预算指标和任务,加强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请认真抓好落实。

附件:《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的通知》(粤财农〔2019〕114号)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市扶贫工作组。

梅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6月10日印发

(共印11份)

加 急



广东省财政厅文件

粤财农〔2019〕114号

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扶贫发展)的通知

有关地级以上市财政局，有关财政省直管县（市）财政局：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19〕37 号）、《财政部 扶贫办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 农业部 林业局关于印发〈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17〕8 号），按照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报送 2019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支出方向）分配方案的函》（粤农农财〔2019〕9 号），现将 2019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下达给你们（具体项目、金额详见附件），列 2019 年“1100231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项资金需按照《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用途安排使用。请各地按照《预算法》要求，及时将资金下达有关县（市、区）。各县（市、区）应抓紧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切实加快预算执行，并加强资金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年终请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

二、根据经省政府批准同意的《广东省农业农村厅“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建设工作方案》，此项资金可统筹用于贫困地区“一村一品、一镇一业”项目，具体请按规定程序办理。

三、请各地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对本次下达的预算指标和任务，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加强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2019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分配情况表



附件

2019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分配情况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单位代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科目	金额	备注
合计					91,330,000.00	
各州合计					39,230,000.00	
汕头市（不含潮阳管辖）小计	604				8,200,000.00	
汕头市本级	60400	2019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支出类）			8,200,000.00	其中：潮阳区403万元、潮南区413万元。
潮阳区（不含普宁管辖）小计	607				2,330,000.00	
潮阳区本级	607004	2019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支出类）			2,330,000.00	
潮州市（不含普宁管辖）小计	608				5,780,000.00	
潮州市本级	60800	2019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支出类）			2,800,000.00	其中：潮安区10万元、饶平县270万元。
饶平县	608001	2019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支出类）			2,800,000.00	
普宁市	608002	2019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支出类）			2,980,000.00	
揭阳市（不含普宁管辖）小计	609				1,830,000.00	
揭阳市本级	609004	2019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支出类）			1,830,0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汕尾市（不含海丰、陆丰）小学	610			5101 一般财政支出 - 财政支出	1,830,000.00	
汕尾市本级	5000	2019年市本级教育支出 - 教育支出	210021 市本级教育支出 - 教育支出		1,830,000.00	
汕尾市（不含海丰、陆丰）小学	610			5101 一般财政支出 - 财政支出	20,000,000.00	
汕尾市本级	5000	2019年市本级教育支出 - 教育支出	210021 市本级教育支出 - 教育支出		20,000,000.00	
汕尾市（不含海丰、陆丰）小学	610			5101 一般财政支出 - 财政支出	52,100,000.00	
汕尾市本级	5000	2019年市本级教育支出 - 教育支出	210021 市本级教育支出 - 教育支出		52,100,000.00	
汕尾市（不含海丰、陆丰）小学	610			5101 一般财政支出 - 财政支出	2,800,000.00	
汕尾市本级	5000	2019年市本级教育支出 - 教育支出	210021 市本级教育支出 - 教育支出		2,800,000.00	
汕尾市（不含海丰、陆丰）小学	610			5101 一般财政支出 - 财政支出	2,800,000.00	
汕尾市本级	5000	2019年市本级教育支出 - 教育支出	210021 市本级教育支出 - 教育支出		2,800,000.00	
汕尾市（不含海丰、陆丰）小学	610			5101 一般财政支出 - 财政支出	2,800,000.00	
汕尾市本级	5000	2019年市本级教育支出 - 教育支出	210021 市本级教育支出 - 教育支出		2,800,000.00	
汕尾市（不含海丰、陆丰）小学	610			5101 一般财政支出 - 财政支出	2,800,000.00	
汕尾市本级	5000	2019年市本级教育支出 - 教育支出	210021 市本级教育支出 - 教育支出		2,800,000.00	
汕尾市（不含海丰、陆丰）小学	610			5101 一般财政支出 - 财政支出	2,800,000.00	
汕尾市本级	5000	2019年市本级教育支出 - 教育支出	210021 市本级教育支出 - 教育支出		2,800,000.00	
汕尾市（不含海丰、陆丰）小学	610			5101 一般财政支出 - 财政支出	2,800,000.00	
汕尾市本级	5000	2019年市本级教育支出 - 教育支出	210021 市本级教育支出 - 教育支出		2,800,000.00	

[illegible]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线网时值科目	金额	备注
				1101 线路运行维护费	1,458,000.00	
运营费	6320004	2013年度运营费支出项目增加支出（项目） 运营费支出	21001 运营费支出（项目）		1,458,000.00	
				21001 运营费支出（项目）	1,458,000.00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财政部广东监管局、省农村信用社、省农村信用社

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9年6月6日印发